

**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  
**年产 300 吨塑料包装袋及年产 100 万条塑料编织袋项目建设**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 年 3 月 4 日，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根据《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塑料包装袋及年产 100 万条塑料编织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措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验收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检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位于济宁高新区接庄街道办事处济邹路路南，主要进行塑料制品制造。

企业租赁车间进行项目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为包装袋吹塑成型印刷车间、包装袋制袋分切车间及编织袋印刷制袋车间，辅助工程为综合楼、配电室，储运工程为危废暂存间、原料、成品仓库及一般废物暂存库，项目建设完成后可生产 300 吨塑料包装袋及 100 万条塑料编织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项目**

2021 年 5 月山东君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塑料包装袋及年产 100 万条塑料编织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6 月 8 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以济环报

告表（高新）【2021】23号文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进行了批复。企业已取得可排污许可证（登记备案），编号：91370800564059980Y001X。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9%。

### （四）验收范围

年产 300 吨塑料包装袋及年产 100 万条塑料编织袋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周边农田堆肥处理，无外排废水；

### （二）废气

本项目吹塑、印刷、复合、制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设备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压缩机、印刷机、分切机及废气治理措施。项目各机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

### （四）固废

本项目不合格半成品、边角料、废包装袋经回收统一外售；废油墨桶、废擦拭布、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处理后外运周边农田堆肥处理，无外排废水；

## （二）废气

P1 废气排气筒出口有组织 VOCs 监测排放浓度最大值  $5.9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  $0.047\text{kg}/\text{h}$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印刷业》（DB 37/2801.4—2018）表 2 印刷生产活动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 37/2801.6—2018）表 1 中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 II 时段及表 3 限值要求；

项目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浓度为  $247\mu\text{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印刷业》（DB 37/2801.4—2018）表 3 企业厂界无组织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 37/2801.6—2018）表 3 企业厂界无组织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浓度限值；

车间下风向无组织 VOCs 最大浓度为  $1.59\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浓度限值要求；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9.8\text{dB}(\text{A})$ ，小于其标准限值  $60\text{dB}(\text{A})$ ；各监测点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 五、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制定规范化规章制度，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环保档案手续齐全。

## 六、验收结论

项目实施工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一）加强环保设备的维护及管理，提高废气收集效率，确保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排放达标。

（二）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落实台账管理制度。

（三）规范危废日常管理。

（四）按照相关要求落实企业自行监测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见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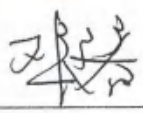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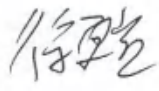
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

2022年3月4日



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塑料包装袋及年产 100 万条塑料编织袋项目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2022 年 3 月 4 日

序号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验收组组长	张向阳	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	专家组成员	杨连宽	山东省济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级	
3	专家组成员	王艳春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4	专家组成员 (环评单位)	谷洪君	诚臻(山东)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5	检测单位	徐雪岩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6	建设单位	李满意	济宁乾丰商贸有限公司	生产部经理	